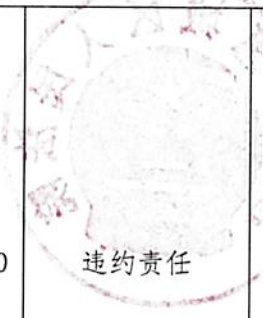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江南人民法庭新建项目采购工程咨询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 联系人：揭锐 联系电话：13924736970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建设内容：惠州市惠城区人民法院江南人民法庭新建项目 2. 暂定投资：1639 万元 3. 服务要求：本次拟选取服务为项目建议书和可研编制服务，服务单位需根据业主项目需求开展前期现场调查。按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项目建议书和项目可行性研报告的编制深度要求及国家、省市及行业规范等编制本项目建议书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项目中提出安全、可行的实施方案。同时需配合业主提供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报告立项审批的咨询服务，直至项目取得发改部门的立项批复为止。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签约地点：惠州市惠城区 2. 履行地点：惠州市惠城区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计价标准：《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 号）和《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 号），以最终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自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1 个月。
9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项目批复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10	 <p>违约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4. 服务单位如最终中选，签订合同中的拟投入人员需与报名时上传的响应方案中拟投入人员保持一致(可增加人员，不可减少)，否则视为违约，建设单位有权取消中选资格重新选取，并保留追偿权利。
11	<p>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p>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p>
12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